

舟山市水利局

关于开展2022年度第二、三批水利水电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三类人员考核工作的通知 (舟山市考点)

各有关单位:

根据《浙江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22年度第二批水利水电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“三类人员”考核报名的通知》(浙水办监督〔2022〕19号)、《浙江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22年度第三批水利水电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“三类人员”考核报名的通知》(浙水办监督〔2022〕24号)及省水利厅关于下放考试组织权限的要求,经研究,决定开展2022年度第二、三批水利水电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三类人员现场考试工作(舟山市考点),为保障考试工作进行,现将具体要求通知如下:

一、考试时间

2023年2月22日 15:00~16:30

二、考试地点

舟山蓉浦学院(地址:舟山市定海区长升路228号教学楼2

楼)，具体考场地点以准考证打印为准。考试期间相关车辆以及非参考人员一律不得进入校园，建议大家绿色出行。

三、准考证打印

报考者可于2023年2月17日9:00至2月21日17:00期间，登录“水利安全生产三类人员培训考核平台（网址：https://aqpx.chhsn.com/SEMIS_ZJSL）”自行打印准考证。

四、考场规则

1、应考人员在考试前15分钟凭准考证和在有效期内的身份证原件进入考场，将随身携带物品放置在指定位置。凭准考证对号入座，并将准考证、身份证放在桌面左上角，以备查对。未带齐准考证、身份证不得进入考场（驾驶证不得代替使用）。

2、本次考试采用电脑上机考试方式进行，开始时间为2023年2月22日下午15:00，考试开始30分钟后不得入场，开考60分钟后，才准交卷出场。

3、应考人员在考试过程中应全程规范佩戴口罩，必须严格遵守考场规则，保持考场安静，独立完成答卷；不得要求监考人员解释试题，如遇机位故障等问题，可举手告知。

4、有下列行为之一者，以作弊论处：

（1）使用手机、电脑记事本、计算器、智能手表等通讯、计算、信息工具；

（2）携带任何图书、资料、笔记本和稿纸等参加考试；

（3）考试过程中以任何方式在考场内传递、示意有关考试

内容的信息；

(4) 抄袭资料、抄袭别人答案或有意将答案给别人抄袭；

(5) 代考、替考、互换考试机位、借上厕所之机作弊等；

(6) 姓名、身份证号、单位名称等主要信息错误，仍然修改相关信息执意参加考试，以及其他影响考试的不正当行为。

5、考试时间结束，报考人员立即停止答题，系统将强制交卷。

6、考试作弊者取消考试资格，按《浙江省人事考试应试人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》处理，并通报本人所在单位。且2年内不得参加由省水利厅组织的相关执业资格考试，记入企业诚信档案，并对该企业 and 人员进行全省通报批评。情节特别恶劣者，从重处罚。

联系人：乐斌 联系电话：0580-8260879

